



2025 第十一屆德明盃全國技專校院行動商務創意競賽

活動目的

為配合全球智慧手持行動裝置時代的來臨，行動商務是未來產業轉型的第一選擇。隨著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與攝影產品等行動裝置的問世，不但改變人們的生活模式和消費習慣，也影響了企業營運模式。企業以更具創意、更有效率的方式與消費者溝通、並執行各項業務作業，同時也大幅提升其對市場反應能力、優化顧客服務，甚至開拓新的業務市場。藉由辦理行動商務創意比賽，培養學生網路行銷、行動裝置創業、商品發表能力，提升實務就職技能與競爭力。

主辦/協辦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
- (三) 執行單位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

參賽對象

全國大專校院對「行動商務+電子商務」創意有興趣之在校學生

競賽徵件

(一) 決賽
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年10月30日(四)前完成報名作業。**報名網址**：

<https://forms.gle/Grdeuyg1gJVsRgit5>

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年11月03日(一)止，採用電子郵件收件。

公告日期：114年11月11日(二)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網頁公布書面審查結果

(二) 總決賽

決賽日期：114年11月17日(一)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綜合大樓 5 樓國際會議廳

競賽內容

(一) 競賽主題

商品：透過網路進行線上或實體的商品銷售，平台或 APP 運行

服務：透過網路進行線上或實體的服務營運，平台或 APP 運行

(二) 競賽方式

1. 製作**商品**或**服務**（二擇一）為主題
2. 參賽隊伍需將作品成果製作**報名表**（如附件一）、PPT 簡報檔案（不得置入校名和指導老師姓名），並請於 114年11月03日(一)，用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 jason@testcenter.org.tw，完成作品繳交。
3. 入選隊伍作品不能修改，**總決賽作品當天由主辦單位提供**

競賽辦法

- (一) 每組團隊最多 8 人（含指導老師），組員限報名學校之在學學生
- (二) 每一參賽團隊以報名 1 件作品為限
- (三) 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
- (四) 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
- (五) 若參賽作品已報名參加或曾參加跨校性創業競賽，該作品不得再參加本次競賽
- (六)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隊伍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成果、創意及作品。若經他人檢舉或經執行單位查證抄襲屬實，得獎獎金及獎狀則全數收回，其法律責任則由發表者自行承擔，不得異議

評分標準

競賽類別	評分項目	大專院校
決賽 書面審查 (報名表+PPT 簡報檔案)	前言、產品與服務	40%
	目標市場與顧客價值	20%
	營收模式	20%
	同業比較、SWOT 分析、結論	20%
總決賽 書面審查 簡報表現	簡報表現	20%
	前言、產品與服務	20%
	目標市場與顧客價值	20%
	營收模式	20%
	同業比較、SWOT 分析、結論	20%

※決賽和總決賽邀請 2 位相關領域業師擔任評審委員。

競賽獎項

- (一) 決賽：依決賽成績，頒發下列獎項
 - 1. 佳作 15 隊（各隊頒發團隊獎狀乙只）
 - 2. 優等 15 隊（各隊頒發團隊獎狀乙只）
 - 3. 特優 14 隊，邀請至決賽現場，進行口頭簡報
- (二) 總決賽：依總決賽成績，頒發下列獎項
 - 1. 冠軍 1 隊（全隊獎金 1,500 元整）
 - 2. 亞軍 1 隊（全隊獎金 1,000 元整）
 - 3. 季軍 5 隊（全隊獎金 500 元整）
 - 4. 獲得上述獎項各隊頒發團隊獎狀乙只

活動聯絡人

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：廖淑芬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 2970-1067

e-Mail：ecamp@testcenter.org.tw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：黃運圭老師

e-Mail：kuei@takming.edu.tw

2025 第十一屆德明盃全國技專校院 行動商務創意競賽

報名表

作品 名稱				
學校				
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			
科系	姓名	E-Mail	手機	團隊資料
				指導老師
				指導老師
				參賽學生 (隊長)
				參賽學生